

(上接B589版)

担保人为控股子公司隆平发展及其下属子公司，且为隆平发展及其下属子公司之间的相互担保，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控制的范围内，借款用途为日常生产经营，预期风险和经营情况稳定且资金状况良好，不认为公司存在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发展需求。

同时控股子公司本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隆平发展依法代表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六、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数额

本次担保生效后，公司及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额为80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25%；截至目前，累计已签署担保协议余额为1,187.1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60%，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定期担保以及涉及诉讼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5-21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授权事项概况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有关事宜。

二、本次授权的具体内容

1. 投资品种：公司拟投资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中低风险理财产品。

2. 投资金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额度范围内可滚动使用。

3. 特别风险提示：受政策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变化影响，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其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敦促大额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中低风险理财产品，该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重新审议或同次会议之日止，在额度内滚动使用，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二）投资目的

在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要及公司战略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公司拟投资购买理财产品。

（三）投资风险

公司（含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及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使用，理财收益的收取方式可进行滚动，再投资的总金额应在上述额度以内。

（四）投资品种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同次会议之日止。

（五）投资期限

投资品种的存续期限为一年以内，具体以理财产品说明书为准。

（六）投资金额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所需。

（七）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主要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投资项目受到市场波动影响。

（一）投资风险

在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要及公司战略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公司拟投资购买理财产品。

（二）投资期限

公司（含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及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使用，理财收益的收取方式可进行滚动，再投资的总金额应在上述额度以内。

（三）投资品种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同次会议之日止。

（四）投资期限

投资品种的存续期限为一年以内，具体以理财产品说明书为准。

（五）投资金额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所需。

（六）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主要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投资品种属于低风险，中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较大，公司根据经济形势及金融市场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投资项目受到市场波动影响。

（一）投资风险

在满足公司经营资金需要及公司战略的前提下，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资金收益水平，公司拟投资购买理财产品。

（二）投资期限

公司（含各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及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使用，理财收益的收取方式可进行滚动，再投资的总金额应在上述额度以内。

（三）投资品种

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董事会同次会议之日止。

（四）投资期限

投资品种的存续期限为一年以内，具体以理财产品说明书为准。

（五）投资金额

资金来源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正常生产经营流动资金所需。

（六）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998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公告编号:2025-20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套期保值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有关规定，为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实际情况，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必要性和风险性、套期保值原则、套期保值交易品种、套期保值交易安排、套期保值交易风险、套期保值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等进行了充分的披露。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会计处理方法，符合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不确定因素。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操作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向控股子公司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平发展”）及下属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40亿元（或等值外币）。此次贷款资金在置换跨入人民币定价及本币地缘利率后，以人民币定价，以美元定价，降低汇率波动风险，从而降低交易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回报。

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有关规定对上述产品的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一）投资品种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主要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二）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资金来源为使用一定比例的银行授信额度或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内容确定。

（三）授权范围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四）资金来源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资金来源为使用一定比例的银行授信额度或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缴纳的保证金比例根据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内容确定。

（五）授权范围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六）其他风险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七）授权范围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八）其他风险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九）授权范围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十）其他风险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十一）授权范围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十二）其他风险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十三）授权范围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十四）其他风险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十五）授权范围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十六）其他风险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但不局限于远期交易、掉期交易、互换交易及其他外汇衍生品业务，严禁使用任何带有投机性的或恶性的外汇衍生品。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主要币种为美元、人民币、人民币等。

交易对手方为经营稳健、资信良好、具有金融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银行等金融机构。

（十七）授权范围